关于《温州市鹿城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

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起草说明

现将《温州市鹿城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背景和依据

为保障全区城市运行领域城镇燃气，有效预防和高效处置城镇燃气突发事件，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体系总体框架下，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温州市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等应急预案，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牵头制定了《温州市鹿城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二、文件起草程序说明

2020年3月开展《温州市鹿城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区级各部门意见征求。

2021年3月由局市政公用科牵头，按照《温州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建立应急预案编制小组，并开展专项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。2021年7月开展预案初稿内部评审，局法制科、市政公用科、市政处等有关科室及局属单位就预案的完整性、符合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及衔接性进行审查，对预案文本展开逐条分析及修正， 2021年11月向我区各街道（乡镇）开展社会风险评估意见征询。

三、主要内容和框架

《温州市鹿城区城镇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文件主要包括总则、组织体系及职责、预警预防机制、应急处置、后期处置、应急保障、监督管理、附则，共计8章内容。

温州市鹿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2年1月26日